

证券代码：834658

证券简称：华天发展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南京华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7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华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邢介华先生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637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1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6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9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6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6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1,637,5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21,637,5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.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19年4月2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

或 www.neeq.cc) 上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6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6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1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回避股数 20,512,500 股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关联股东朱宁（谈静如代理）、顾雷、邢介华、高巍、俞晓雪、丛涛、曾明敏已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邱聃、彭心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南京华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（二）北京市竞天公诚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华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南京华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0 日